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财政部）修订的会计准则作出的相应调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变更日期及原因

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颁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。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，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

二、变更影响

根据修订后的政府补助准则要求，公司对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，并在利润表中的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单独列报“其他收益”项目，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入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的表决情况

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公司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四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,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因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作出的相应调整,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监事会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,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因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作出的相应调整,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没有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;
- (二) 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;
- (三)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

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公司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。针对上述事项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意见：

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因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对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作出的相应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人对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》发表同意意见。

独立董事：赵如冰、罗炜、傅达清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因国家财政部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，并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公司对当前实行的政府补助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。针对上述事项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以下意见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因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作出的相应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没有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